证券代码: 833164 证券简称: 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: 东方投行

# 厦门琥珀日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琥珀日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3月23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 案》的议案,具体内容如下: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, 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 报表范围的子公司,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 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,678,243.75 元。资本公积为28,795,509.20 元(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 本公积为 0 元, 其他资本公积为 28, 795, 509. 20 元)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30,000,000股,拟以权益 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 5.5 元 (含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6,500,000,00 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, 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,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年第78号)执行。

#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#### (一)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,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琥珀日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琥珀日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